##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全体董事于 2017 年8月16日上午11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 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,审议通 过了如下议案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、贵州中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〈 和解协议>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将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(以下简称"中科建总公司"、 贵州中科建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科公司")诉至法院要求退还垫支的项目 建设资金及资金占用费。经与被告各方沟通、谈判,最终中科公司及中科建总公 司同意履行还款义务,偿还项目建设资金本金及诉讼案件产生的相关费用。

为维护公司利益,及时、安全收回项目本金,避免公司遭受损失,公司与中 科公司、中科建总公司签署《和解协议》,同意中科建总公司、中科公司偿还项 目建设资金本金及诉讼产生的一切费用合计 50310379 元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参与慧球科技(重庆)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竞拍 的议案》

慧球科技(重庆)有限公司(下称"重庆慧球")注册资本为8750万元,公 司持股 80%, 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(下称"重庆云计算") 持股 20%, 目

前重庆两江项目停滞,重庆云计算拟对外转让持有重庆慧球的 20%的股权,并按 照国有股权转让的规定程序进行,为妥善解决前期遗留事项,为重庆慧球后续业 务开展创造条件,公司拟参与本次重庆慧球国有股权转让竞拍,如竞拍成功,公 司将持有重庆慧球 100%股权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!

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七日